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18-012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贺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后认为本次接受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产品出口至“一带一路”国家。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后认为此次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确因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进展速度较快，支付工程款及设备款需要大量资金。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4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为 24 个月，资金用途限于生产经营。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受到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